E/3970/Add.1

經濟暨社會理事會

正式紀錄

第三十七屆會(第二期會議)

一九六五年三月一日至八日

決議案

補編第一號A

聯合國

如何購取聯合國出版物

聯合國出版物在全世界各地之書店及經售處均有發售。

請向書店詢問或逕函紐約或日內瓦之聯合國銷售組。

HOW TO OBTAIN UNITED NATIONS PUBLICATIONS

United Nations publications may be obtained from bookstores and distributors throughout the world. Consult your bookstore or write to: United Nations, Sales Section, New York or Geneva.

ECOSOC/37, Suppl. 1A

Printed in China
Reprinted in U.N.

Price: $ U.S. 0.35
(or equivalent in other currencies)

C.H.-65-15358
Jan. 1966-200

經濟暨社會理事會

正式紀錄

第三十七屆會(第二期會議)

一九六五年三月一日至八日

決議案

補編第一號A

聯合國

一九六五年，紐約

例　言

聯合國文件均以英文字母及數字編號。凡提及此種編號，即指聯合國之某一文件而言。

各項決議案均經編號，以資識別。括弧外之數字係指決議案號數，括弧內之數字係指通過各該決議案之屆會次數。

E/3970/Add.1

目　次

頁次

第三十七屆會第二期會議議程…… iv

理事會第三十七屆會第二期會議通過之決議案

一〇五〇(三十七). 撤銷國際商品貿易委員會(項目三十七)

一九六五年三月一日決議案…… 1

理事會第三十七屆會第二期會議所作其他決定

理事會一九六五年度基本工作計劃…… 3

一九六五年會議日程之調整…… 3

核准理事會各專門問題委員會之委員國…… 3

選舉理事會本屆會各委員會之九委員國…… 4

選舉技術協助委員會之七委員國…… 4

選舉工業發展委員會之五委員國…… 4

選舉理事會非政府組織問題委員會委員國…… 4

展延協調事宜特設委員會委員國之選舉…… 4

第三十七屆會第二期會議議程*

三九. 選舉。**

四一. 核准理事會各專門問題委員會之委員國。

四二. 理事會一九六五年度之工作。

四七. 國際商品貿易委員會委員國任期之延長以及委員會委員國之選舉問題。***

四八. 一九六五年會議日程之調整。***

---

* 項目一至三十八，四十以及項目四十三至四十六，經於理事會屆會第一期會議審議。

** 本項目之一部分，經於屆會第一期會議審議。

*** 一九六五年三月一日理事會第一〇三五二次會議決定將此增添項目列入議程。

理事會第三十七屆會第二期會議通過之決議案

一〇五〇(三十七). 撤銷國際商品貿易委員會

經濟暨社會理事會，

鑒悉聯合國貿易及發展會議蔵事文件之建議 A.V.1[1] 及一九六四年十二月三十日之大會決議案一九九五(十九)，

一. 決定撤銷國際商品貿易委員會；

二. 同意將委員會職務移交聯合國貿易及發展會議之貿易及發展理事會之商品委員會。

一九六五年三月一日，
第一三五三次全體會議。

[1] 參閱聯合國貿易及發展會議紀錄，第一卷，蔵事文件及報告書（聯合國出版物，出售品編號:64.II.B.11)。

理事會第三十七屆會第二期會議所作其他決定

理事會一九六五年度基本工作計劃

一九六五年三月一日及八日分別舉行之理事會第一三五三次及第一三五四次會議核准了一九六五年度的基本工作計劃，並審查了第三十八屆會的臨時議程。理事會決定請秘書處於諮商理事會各理事及各專門機關後就分配予第三十八屆會之項目確定開始辯論之日期。

一九六五年會議日程之調整

一九六五年三月一日理事會第一三五二次及第一三五三次會議決定：

(a) 技術協助委員會於一九六五年六月十四日至二十五日[2] 在日內瓦開會；

(b) 住宅、建築及設計委員會於一九六五年九月七日至二十日在紐約開會；

(c) 發展方面應用科學技術問題諮詢委員會第三屆會於一九六五年三月三十一日至四月九日在巴黎文教組織大厦開會；

(d) 鑒悉關於召開發展方面應用科學技術問題諮詢委員會第四屆會[3] 所涉經費問題；

(e) 將第三十八屆會開幕日期自一九六五年三月十五日展延至二十二日。

核准理事會各專門問題委員會之委員國

一九六五年三月一日及八日分別舉行之理事會第一三五二次及第一三五四次會議核准了各專門問題委員會委員國政府所提名的下開各國代表名單：

統計委員會

Mr. Paulo de Jesus Mourão Rangel(巴西)；
Mr. György Péter(匈牙利)；
Mr. Petter Jakob Bjerve(挪威)；
Miss Luisa E. Quesada(巴拿馬)；
Sir Harry Campion(大不列顛及北愛爾蘭聯合王國)。

人口委員會

Mr. W. D. Borrie(澳大利亞)；
Mr. Ludwig Rutschka(奧地利)；
陳振榮先生(中國)；
Mr. A. Mitra(印度)；
Mr. A. Oldendorff(荷蘭)；
Miss Esperanza Espino(巴拿馬)；
Mr. Mahmoud Siklani(突尼西亞)；
Mr. A. J. Boreham(大不列顛及北愛爾蘭聯合王國)；
Mr. Milos Macura(南斯拉夫)。

社會委員會

Mr. Arturo Barber Orozco(古巴)；
Mr. Finn Nielsen(丹麥)；
Mrs. Clotilde Aguilar de Colmant(宏都拉斯)；
Mr. Radhakrishna Ramani(馬來西亞)；
Mr. Mohamed Ennaceur(突尼西亞)；
Mrs. Hikmat Abou Zeid(阿拉伯聯合共和國)。

人權委員會

Mr. René Cassin(法蘭西)；
Mr. B. N. Chakravarty(印度)；
Mrs. Badia Afnan(伊朗)；
Mr. Haim H. Cohn(以色列)；
Mr. E. R. Richardson(牙買加)；
Mr. L. J. C. Beaufort(荷蘭)；
Mr. Salvador P. López(菲律賓)。

婦女地位委員會

Mrs. Ella Lingens(奧地利)；
王亞權女士(中國)；
Miss Jeanne Chaton(法蘭西)；
Mrs. A. R. Jiagge(迦納)；

---

[2] 嗣後定期於一九六五年六月十五日至二十五日開會（參閱文件 E/3987/Add.3)。

[3] 經濟暨社會理事會正式紀錄，第三十七屆會第二期會議，附件，議程項目四十八，文件 E/4001，第五段。

Princess Ashraf Pahlavi 殿下(伊朗);

Mrs. Margaret McKay(大不列顛及北愛爾蘭聯合王國);

Mrs. Gladys Avery Tillett(美利堅合衆國)。

選舉理事會本屆會各委員會之九委員國

一九六五年三月一日理事會第一三五三次會議選出下列各國擔任一九六五曆年度經濟委員會、社會委員會及協調委員會委員國：喀麥隆、丹麥、迦納、印度、伊朗、馬達加斯加、墨西哥、阿拉伯聯合共和國及坦桑尼亞聯合共和國。

選舉技術協助委員會之七委員國

一九六五年三月八日理事會第一三五四次會議選出下列各國爲技術協助委員會委員國，任期二年，自一九六五年一月一日開始：巴西、丹麥、奈及利亞、波蘭、瑞士及阿拉伯聯合共和國。此外，理事會選出非理事國紐西蘭遞補因加拿大被選爲理事會理事國，所遺任期至一九六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爲止。

選舉工業發展委員會之五委員國

一九六五年三月八日理事會第一三五四次會議選出下列各國爲工業發展委員會委員國，任期三年，自一九六五年一月一日開始：希臘、科威特、墨西哥、摩洛哥。此外，理事會選出非理事國土耳其遞補因巴基斯坦被選爲理事會理事國所遺任期至一九六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爲止。

選舉理事會非政府組織問題委員會委員國

一九六五年三月八日理事會第一三五四次會議選出下列各國爲一九六五曆年度理事會非政府組織問題委員會委員國：奧地利、智利、法蘭西、加彭、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聯邦、大不列顛及北愛爾蘭聯合王國及美利堅合衆國。

展延協調事宜特設委員會委員國之選舉

一九六五年三月八日理事會第一三五四次會議決定將協調事宜特設委員會十一個委員國之選舉展延至第三十八屆會舉行。